

# 绿化养护合同

甲方：（以下称甲方） 北京市野生动物救护中心

乙方：（以下称乙方） 北京裕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将北京市野生动物救护中心基地园区内绿化养护工作委托给乙方养护，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一、养护项目相关情况

养护项目名称：北京市野生动物救护中心园区内绿化养护

养护地点：顺义区顺平南线仁和段 11 号院院内及院外道路两侧。

养护范围：园区内绿地和园区外道路两侧绿化带，总计 130000 平方米。

## 二、养护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三、养护职责

1、养护期限内，乙方应按照绿化养护操作规程及北京市城镇绿地养护管理规范三级质量标准，合理组织人员，精心养护，保质保量完成养护管理任务。

### 2、绿化设施及主要养护内容

(1) 修剪：根据各类植物的生长特点、立地环境、景观要求，按照操作规程适时进行。同时要保证植物生长枝节不影响园区道路使用，不对房屋的防水、电路以及安全造成影响。保证每年春季或秋季对园区乔木修剪 1 次，草坪和灌木春秋每月 1 次修剪，草坪修剪高度为 4-6 cm，灌木修剪高度为 70-90 cm。



(2) 施肥：根据各类植物的生长特点及植物对肥料的需要，要求年春季施肥不得少于 2 次，新种植植物视生长情况，适时适量进行施肥，以保持各类植物的生长旺盛达到一定景观效果。所用肥料由乙方提供，不可使用化肥。

(3) 补植：负责园区内绿地小范围补植。办公楼门区灌木补植约 50 株黄杨，黄杨高度 60cm 以上。

(4) 除草：一是各类绿地、树穴、绿带要结合松土及时清理各类杂草。二是保证园区内路面上杂草及时清除。三是重点保证办公楼、动物医院以及一级路、二级路及园区外道路两侧 1.5-2 米宽度草坪达到无杂物杂草的标准。

(5) 抹芽：主要用于乔木、大型灌木，对不定芽要及时清除，以保持树木骨架清晰，促使生长形态美观，营养集中。

(6) 病虫害防治：病虫害防治是植物养护中较为重要的手段和内容，要根据各类植物的寄生对象及时做好预测预报，及时采取措施防治。在化学防治的基础上增加物理防治和生物防治，防治药物由乙方提供，要求满足《城镇绿地养护技术规范(DB11/T 213-2022)》中三级标准。

(7) 抗旱、抗涝：旱季及新种植物要及时进行灌溉，防止植物因脱水而造成枯死。汛期要做好排涝抢险工作，适当修剪枯枝死枝，防止植物受损。

(8) 防风、防寒：冬季前做好浇冻水、灌木风障和树干涂白等相关保障工作。

(9) 园林废弃物处理：枯枝死枝及时粉碎并采用堆肥处理，适当使用堆肥发酵菌种进行堆肥处理，严禁焚烧，第二年春季将上一年堆肥后的园林有机废弃物播撒至园区内。

(10) 绿植花卉种植以及绿植租摆：保证园区花坛艾草等植物春夏秋3季花开，种植密度约为25-40株/m<sup>2</sup>，保证全年办公楼区域内绿植摆放，并在十一期间在大门处摆放花坛。

(11) 绿化设施维修维护：甲方所有的绿化设备工具可由乙方在园区内使用并负责设备工具的维修维护，其他所需设备由乙方提供，乙方负责园区滴灌喷灌管路设备修补、绿化管路及供水设备的维修等。

(12) 卫生清理：园区道路、林地等日常卫生清理（落叶杂物等）、宣传牌日常清理及冬季积雪清扫。

(13) 完成甲方安排的其他绿化美化相关工作。

3、对本合同养护项目实施养护管理所用的一切劳动力和服务由乙方自行组织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由乙方负责与劳动人员签订【劳动/劳务】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工作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加班费等支付与缴纳，即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所需必要材料应由乙方至少提前3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认可后，由甲方承担采购及费用。

4、养护期限内，本合同养护项目设施量发生减少及毁损的，乙方应及时补齐或修复，并自行承担所需费用。合同期限届满时，乙方应保证本合同养护项目设施量完好无损。损坏的，由乙方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负责补齐或修复。届时，未补齐或修复的，甲方可自行或委托他人补齐或修复，

费用由乙方负责。

5、乙方应每月向甲方汇报养护管理计划及有关措施。

6、乙方必须重视安全生产，确保全年不发生安全责任事故。养护期间，养护工人由于操作不规范等因素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

7、乙方工作需达到或基本达到《城镇绿地养护管理规范》(DB11/T 213-2014)三级养护标准相关工作要求（详见本合同附件）。

8、乙方如遇突击性工作时，甲方应予以支持及配合；甲方如遇临时性任务时，乙方应予以支持及配合。

#### 四、绿化费用及付款方式

1、乙方派驻本项目长期在岗绿化人员共计6人，乙方工作人员休息期间乙方将安排替岗，保证不影响绿化工作的完成，此项情况不视为乙方人数缺岗。特殊情况要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

2、参照《北京城市绿地养护管理投资标准》三级绿地养护标准，本合同的养护项目经费为518700元（含税），大写：伍拾壹万捌仟柒佰元整，承包方式为全额经济责任制承包。除上述费用外，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3、甲方以转帐或支票方式分四次支付乙方一年的绿化养护费

第一次于本合同签定30日内预付本合同款的50%，即259350元（大写人民币贰拾伍万玖仟叁佰伍拾元整）；

第二次于6月30日前支付本合同款的20%，即10374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万叁仟柒佰肆拾元整）；

第三次于 9 月 30 日前支付本合同款的 20%，即 10374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万叁仟柒佰肆拾元整）；

第四次于 12 月 15 日前支付本合同款的 10%，即 51870 元（大写人民币伍万壹仟捌佰柒拾元整）。

## 五、考核验收及甲、乙双方权利责任

甲方有考核乙方服务质量的权力，乙方同时有评价甲方检查质量的权力。

甲方每月不定期采取普查与随机抽查相结合的办法，对乙方养护质量进行考核验收，考核分为现场考核与养护记录文件考核。对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应向乙方提出书面整改要求，乙方要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整改或补救。出现严重不合格项目或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扣除相应费用，直至解除合同。对甲方的不合理要求，乙方有权提出书面拒绝。

## 六、违约责任

1. 本合同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的各项约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或不全面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条款中其应承担的任何义务，均构成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负责赔偿另一方因此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

2. 如乙方在甲方阶段性检查过程中，如乙方未通过审核，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如发生审核未通过的情况超过 2 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30% 的违约金。

3. 本合同期限届满前，按本合同内容对养护情况进行整体评估，若未

出现如下情况，甲方按期支付尾款费用；若出现下述情况，甲方拒付尾款费用，并且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1) 乙方在本合同期内，未按照双方确定的工作计划完成相应工作的，并在甲方提出整改要求后，连续三次仍未按要求整改的或整改后仍不合格的；

(2) 乙方派驻的工作人员不满足要求，且在整改后仍未满足项目需要；

(3)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重大损失的。

#### 附则

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作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双方发生合同纠纷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附件：城镇绿地养护技术规范(DB11/T 213-2022)

甲方（盖章）： 北京市野生动物救护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北京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2026年4月30日